

毛澤東論商業

(供內部學習用)

湖 北 大 學

一九六〇年元月

•毛澤東論商業•

湖北大學財貿系貿易經濟教研室編

湖北大學教材出版科出版

湖北大學印刷廠印刷

書號 $\frac{295.68}{603.6.3}$

0.30

編 者 的 話

为了深入地学习毛澤东思想，学习毛澤东同志关于商业問題的理論，我們特将毛澤东同志有关商业問題的論述，以語录的形式，汇编成“毛澤东論商业”。

本編內容仅限于公开发表过的。我們將它分列为十二个部分，語录編排均以論著发表時間先后为序。部分論述有重复引用。有些論述是对整个政治經濟工作而言，又是商业工作必須遵循的指針，也編在本書之內；主席关于調查研究方面的論述，我校計劃統計系已另編成書，本書不再編入。

由于我們的理論和思想水平所限，定有摘录不当和重要遺漏之处，敬希讀者指正。

湖北大学財政貿易系貿易經濟教研室

1960年元旦

目 录

一、商业在国民經济中的地位与作用	(1)
二、必須領導与扶助合作社	(8)
三、从生产出发，为生产服务，促进生产 高速度发展	(14)
四、关心与組織人民經济生活，滿足群众需要	(18)
五、旧中国的市場与商业	(21)
六、对私营工商业的利用、限制、改造	(23)
七、正确处理商品供应与需求的关系	(34)
八、商业計划工作	(40)
九、正确挑选、培养与教育干部	(44)
十、商业工作必須貫徹勤儉經營的方針	(47)
十一、对外貿易必須为社会主义建設事业服务	(50)
十二、加强党的領導，坚持群众路綫，做好商业工作	(51)

一、商业在国民經济中的地位与作用

……为着爭取物質上的条件去保障紅軍的給养和供給；为着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由此更加激发人民群众参加革命战争的积极性；为着在經濟战綫上把广大人民群众組織起来，并且教育他們，使战争得着新的群众力量；为着从經濟建設去巩固工人和农民的联盟，去巩固工农民主专政，去加强无产阶级的领导。为着这一切，就需要进行經濟方面的建設工作。这是每个革命工作人員必須認識清楚的。

（“必須注意經濟工作”，1933年8月，“毛澤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13頁）

从出入口貿易的数量来看，我們第一个大宗出口是粮食。每年大約有三百万担谷子出口，三百万群众中每人平均輸出一担谷交换必需品进来，不会是更少的吧。这笔生意是什么人做的？全是商人在做，商人在这中間进行了殘酷的剝削。去年万安，泰和两县的农民五角錢一担谷卖给商人，而商人运到贛州卖四块錢一担，賺去了七倍。又看三百万群众每年要吃差不多九百万块錢的盐，要穿差不多六百万块錢的布。这一千五百万元盐，布的进口，过去不消說都是商人在那里做的，我們沒有去管过。商人在这中間的剝削真是大得很。比如商人到梅县买盐，一块錢七斤，运到我区，一块錢卖十二两。这不是吓死人的剝削嗎？象这样的事情，我們再不能不管了，以后是一定要管起来。我們的对外贸易局在这方面要尽很大的努力。

三百万元的經濟建設公債的发行怎样使用呢？我們打算这样使用：一百万供給紅軍作战費，两百万借給合作社、粮食調剂局、对外贸易局做本錢。其中又以小部分用去发展生产，大部分用去发展出入口貿易。我們的目的是不但要发展生产，并且要使生产品出口卖得适当的价錢，又从白区用低价买得盐布进来，分配給人民群众，这样去

打破敌人的封锁，抵制商人的剥削。我们要使人民经济一天一天发展起来，大大改良群众生活，大大增加我们的财政收入，把革命战争和经济建设的物质基础确切地建立起来。

（“必须注意经济工作”，1933年8月，“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115—116页）

我们的经济政策的原则，是进行一切可能的和必须的经济方面的建设，集中经济力量供给战争，同时极力改良民众的生活，巩固工农在经济方面的联合，保证无产阶级对于农民的的领导，争取国营经济对私人经济的领导，造成将来发展到社会主义的前提。

我们的经济建设的中心是发展农业生产，发展工业生产，发展对外贸易和发展合作社。

（“我们的经济政策”，1934年1月，“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125页）

现在我们的国民经济，是由国营事业，合作社事业和私人事业这三方面组成的。

国家经营的经济事业，在目前，只限于可能和必要的一部分。国营的工业或商业，都已经开始发展，它们的前途是不可限量的。

.....

合作社事业，是在极迅速的发展中。……发展得最盛的是消费合作社和粮食合作社，其次是生产合作社。信用合作社的活动才开始。合作社经济和国营经济配合起来，经过长期的发展，将成为经济方面的巨大力量，将对私人经济逐渐占优势并取得领导的地位。所以，尽可能地发展国营经济和大规模地发展合作社经济，应该是与奖励私人经济发展，同时并进的。

（“我们的经济政策”，1934年1月，“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128页）

关于经济政策。应该积极发展工业农业和商品的流通。应该吸引愿来的外地资本家到我抗日根据地开办实业。应该奖励民营企业，而把政府经营的国营企业只当作整个企业的一部分。凡此都是为了达到自给自足的目的。应该避免对任何有益企业的破坏。……认真地精细

地而不是粗枝大叶地去組織各根据地上的經濟，达到自給自足的目的，是長期支持根据地的基本环节。

（“論政策”，1940年12月，“毛澤东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765頁）

边区的經濟，分为民营公营两大方面。民营經濟，就是一切私人的农工商业。公营經濟，就是政府、军队与机关学校所經營的农工商业。这两方面的作用与关系：民营經濟是为了解决边区一百四十万人民的生活，同时以租稅的形式援助政府与军队，支持抗战建国的神圣事业。公营經濟是为了解决数万党政軍的生活費与事业費的主要部分，以便减少取之于民，休養民力，便于将来緊急需要时的取給。在这里适用的原則，就是“公私兼顧”，或“軍民兼顧”。

“如果我們的党与政府不注意動員人民并助幫人民发展农工商业，則人民生活既不能改善，抗战需要亦不能供給，其結果就是軍民交困。軍心民心如不能巩固，一切也就无从設起了。所以党与政府用极大力量注意人民經濟的建設，乃是我們非常重要的任务。

（“經濟問題与財政問題”，1942年12月，“毛澤东选集”

第五卷，太岳新华書店1947年版，第8頁）

……边区目前情况，对于作为一个极大的因素借以解决財政困难（公营盐业及盐稅）的盐与作为一个主要的因素借以平衡出入口，穩定金融与物价的盐，決不能采取消极态度。因此，必須扩大已經設立的盐业公司，作为联結公私盐业，扩大公私产运銷的主力軍；提高盐产質量，以利广銷；恢复督运工作，組織民間一切可能的运输力，扩大运盐；吸收外来脚戶多运多銷；修筑道路，配置店棧草料，以利盐运；由盐业公司逐漸統制外銷，避免公私交困的无政府状态。这些就是我們在一九四三年內关于积极发展盐业的总方針。

（“經濟問題与財政問題”，1942年12月，“毛澤东选集”

第五卷，太岳新华書店1947年版，第67—68頁）

全部公營經濟事業包括下列三部分：（一）政府經營的鹽業、工業及商業；（二）軍隊經營的農工商業；（三）黨政機關經營的農工商業；這些就都是直接保障黨政軍人員的生活資料及其事業經費的供給的。這一部分的供給量，依一九四二年的計算及一九四三年的預算看來，超過了人民以租稅形式交納政府的供給量（包括公糧在內）。故公營經濟事業成為我們保障財政供給兩大來源的一個主要的基础，它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

（“經濟問題與財政問題”，1942年12月，“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太岳新華書店1947年版，第75—76頁）

已經過去了的兩個階段中，第一階段，部隊、機關、學校著重於農業，政府則發展了工業。第二階段則著重了商業，為了解決迫在眉睫的需要，除一部分部隊與機關學校堅持了農業為主的方針外，其餘都講究做生意，沒有象在第一階段那樣的重視農業了；但政府、部隊與機關學校都發展了工業與手工業。此次高干會後將進到新的發展階段。在新的階段上，我們的經濟基礎已較巩固，我們的經驗也較多了，應確定以農業為第一位，工業、手工業、運輸業與畜牧業為第二位，商業則放在第三位；因為商業只可救急，要建立永久基礎於商業之上，是不可能也不應該的。

（“經濟問題與財政問題”，1942年12月，“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太岳新華書店1947年版，第78頁）

我們的經營商業是從合作社開始的。一九三九年各機關學校就有消費合作社，並有開飲食店的。……目的在於供給本機關學校的日用品，同時賣給外面謀些微之利，借以改善生活，還未担负借商業解決一般需要的任務。但是它却初步地鍛鍊了從事商業的幹部，積累了一些經商的經驗與小量的資金。

（“經濟問題與財政問題”，1942年12月，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太岳新華書店1947年版，第180頁）

特別重要特別值得指出的，是我們學得了經營經濟事業的經驗，這是不能拿數目字來計算的無價之寶。我們不但應該會辦政治，會辦

軍事，會辦黨務，會辦文化，我們也應該會辦經濟。如果我們样样能干，惟独对于經濟无能，那我們就一批无用之人，就要被敌人打倒，就要陷于灭亡。

（“經濟問題与財政問題”，1942年12月，“毛澤东选集”第五卷，太岳新华書店1947年版，第143頁）

近几年中，我們开始学会了經濟工作，我們在經濟工作中有了很大的成績，但这还只是开始。我們必須在两三年內，使陕甘宁边区和敌后各解放区，做到粮食和工业品的全部或大部的自給，并有盈余。我們必須使农业、工业、貿易三方面都比現在有更大的成績。到了那时，才算学得更多，学得更好。如果那一个地方的軍民生活沒有改善，为着反攻而准备的物資基础还不稳固，农业、工业、貿易不是一年一年地上漲，而是停止不进，甚至下降，便証明那个地方的党政軍工作人員还是沒有学会經濟工作，那个地方就会遇到絕大的困难。

（“必須学会做經濟工作”，1945年1月，“毛澤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014頁）

我們边区和整个解放区，还要有两年至三年工夫，才能学会全部的經濟工作。我們到了粮食和工业品全部或大部自种自造自給并有盈余的日子，就是我們全部学会在农村中如何做經濟工作的日子。将来从城市赶跑敌人，我們也会做新的經濟工作了。中国靠我們来建設，我們必須努力学习。

（“必須学会做經濟工作”1945年1月，“毛澤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019頁）

……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如无巩固的經濟做它的基础，如无进步的比較現時发达得多的农业，如无大規模的在全国經濟比重上占极大优势的工业以及与此相适应的交通、貿易、金融等事业做它的基础，是不能巩固的。

（“論联合政府”，1954年4月，“毛澤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081—1082頁）

……解放区的工作人員，必須努力学会做經濟工作。必須動員一

切可能的力量，大規模地發展解放區的農業、工業和貿易，改善軍民生活。為此目的，必須實行勞動競賽，獎勵勞動英雄和規模工作者。在城市驅逐日本侵略者以後，我們的工作人員，必須迅速學會做城市的經濟工作。

（“論聯合政府”，1954年4月，“毛澤東選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092頁）

……為了完成國家工業化和農業技術改造所需要的大量資金，其中有一個相當大的部分是要從農業方面積累起來的。這除了直接的農業稅以外，就是發展為農民所需要的大量生活資料的輕工業的生產，拿這些東西去同農民的商品糧食和輕工業原料相交換，既滿足了農民和國家兩方面的物資需要，又為國家積累了資金。而輕工業的大規模的發展不但需要重工業的發展，也需要農業的發展。因為大規模的輕工業的發展，不是在小農經濟的基礎上所能實現的，它有待於大規模的農業，而在我國就是社會主義的合作化的農業。因為只有這種農業，才能夠使農民有比較現在不知達到多少倍的購買力。

（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1955年7月，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24頁）

我在一九五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所作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的報告中，提到加入合作社的農戶數字是一千六百九十萬戶，幾個月時間，就有五千幾百萬農戶加入了合作社。這是一件了不起的大事。……這件事告訴我們，中國的手工業和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也應當爭取提早一些時候去完成，才能適應農業發展的需要。這件事告訴我們，中國的工業化的規模和速度，科學、文化、教育、衛生等項事業的發展的規模和速度，已經不能完全按照原來所想的那個樣子去做了，這些都應當適當地擴大和加快。

（“中國農村的社會主義高潮”一書序言，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2頁）

……將來會出現從來沒有被人們設想過的種種事業，幾倍、十几倍以至几十倍於現在的農作物的高產量。工業、交通和交換事業的發

展，更是前人所能設想的。科学、文化、教育、卫生等項事业也是如此。

（“发动妇女投入生产，解决了劳动力不足的困难”一文按語，“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中册，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675頁）

我国是一个大农业国，农村人口占全国人口的百分之八十以上，发展工业必須和发展农业同时并举，工业才有原料和市場，才有可能为建立強大的重工业积累較多的資金。大家知道，輕工业和农业有极密切的关系。沒有农业，就沒有輕工业。重工业要以农业为重要市場这一点，目前还没有使人們看得很清楚。但是随着农业的技术改革逐步发展，农业的日益現代化，为农业服务的机械、肥料、水利建設，电力建設，运输建設，民用燃料、民用建筑材料等等将日益增多，重工业以农业为重要市場的情况，将会易于为人們所理解。在第二个五年計划和第三个五年計划期間，如果我們的农业能夠有更大的发展，使輕工业相应地有更多地发展，这对于整个国民經济会有好处。农业和輕工业发展了，重工业有了市場，有了資金，它就会更快地发展。这样，看起来工业化的速度似乎慢一些，但是实际上不会慢，或者反而可能快一些。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問題”，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37頁）

我国有五億多农业人口，农民的情况如何，对于我国經济的发展和政权的巩固，关系极大。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問題”，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16頁）

我国的方向，应该逐步地有秩序地把“工（工业）、农（农业）、商（交换）、学（文化教育）、兵（民兵，即全民武装）”組成一个大公社，从而构成我国社会的基本单位。在这样的公社里面，工业、农业和交换是人們的物質生活，文化教育反映这种物質生活的人們的精神生活，全民武装是为着保卫这种物質生活和精神生活，在

全世界上人剝削人的制度还没有彻底消灭以前，这种全民武装是完全必要的。

（轉引自陈伯达：“在毛澤东同志的旗帜下”，“紅旗”杂志，1958年第4期，第8—9頁）

二、必須領導与扶助合作社

因为工业品特貴，农产品特賤，农民极为貧困，受商人剝削厉害，不得不提倡节俭，借以自卫。……农民为了經濟自卫，必須組織合作社，实行共同买貨和消費。

（“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1927年，3月，“毛澤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39—40頁）

合作社，特别是消費、販賣、信用三种合作社，確是农民所需要的。他們买进貨物要受商人的剝削，卖出农产要受商人的勒抑，錢米借貸要受重利盤剝者的剝削，他們很迫切地要解决这三个問題。……大問題，就是詳細的正规的組織法沒有。各地农民自动組織的，往往不合合作社的原則，因此做农民工作的同志，总是殷勤地問“章程”。假如有适当的指导，合作社运动可以随农会的发展而发展到各地。

（“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1927年3月，“毛澤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42—43頁）

全区八乡有十四个消費合作社。

……

加入消費合作社的人家，上才溪百分之六十，下才溪百分之九十。

貨缺时紅屬先买，社員后买，非社員再后买。

貨价，紅屬（有証章）照市減百分之五，社員不減。……

“合作社第一好”——輿論。

（“才溪乡調查”，“农村調查”，中原新华書店1949年版，第142—143頁）

原名粮食調剂局，一九三〇年开始創設，由群众募集股金。

調剂办法：每年向群众买进谷米，比私人人买的少收二升，如私

人每元一斗七升，調剂局只收一斗五升。賣出時，先賣給紅軍家屬，後賣給困難群眾。但群眾是否困難，要經過鄉代表會調查通過。賣出時，也不照當時市價，僅照買進價格略除耗失。例如買進每元一斗五升，賣出則為一斗四升五合，除去耗失五合。紅軍家屬無錢的，群眾特別困難的，可以借給，割禾後照數歸還，不取利息。……每年秋後收谷子量入谷倉，用鄉蘇長條標封。春夏出谷一次二次不定，群眾需要了，即開倉，由群眾購買。大概每年三月蒔田時與五月青黃不接時，均是出谷時節。

今年二月，改名糧食合作社，但組織如舊。……

今年五月，上村、章文兩鄉（現劃入通賢區）發生飢荒（兩鄉全是竹山，每人僅分田一担，紙業又失敗了），全區各鄉糧食調剂局合力救濟。當時谷價每元八升，而調剂局借給此鄉的仍照去秋谷價每元一斗八升，秋後照數歸還，……結果無餓肚的。才溪區其餘各鄉，今年均未患荒，是調剂局調剂之力。

（“才溪鄉調查”，“農村調查”，中原新華書店1949年版，第143—144頁）

勞動合作社（別地稱勞動互助社）、消費合作社、糧食合作社，組織了全鄉群眾的經濟生活，經濟上的組織性進到了很高的程度，成為全蘇區第一個光榮的模範。這種經濟戰綫上的成績，興奮了整個群眾，使廣大群眾為了保衛蘇區發展蘇區而手執武器上前綫去，全無家庭後顧之憂。

（“才溪鄉調查”，“農村調查”，中原新華書店1949年版，第148頁）。

……實際上，命令主義地發展合作社，是不能成功的；暫時在形式上發展了，也是不能鞏固的；結果是失去信用，妨礙了合作社的發展。

（“必須注意經濟工作”，1933年8月，“毛澤東選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118頁）

至於合作社事業，乃是在極快的速度發展之中。……合作社的大

規模發展，現在主要的是屬於消費合作社與糧食合作社，其次則為生產合作社。至於信用合作社，還在剛才使用的階段上。合作社運動的發展，無疑將成為蘇區經濟發展的樞紐。合作社經濟與國營經濟配合起來，將成為經濟方面極大的力量，在與私人經濟作鬥爭的長期的過程中，將逐漸取得領導的與優越的地位，而使蘇區的經濟造成發展到社會主義經濟的條件。所以儘可能的發展國家企業與大規模的發展合作社，應該是與獎勵私人經濟發展同時並進的。

（“在中華蘇維埃共和國中央執行委員會與人民委員會對第二次全國蘇維埃代表大會的報告”，1934年1月，“蘇維埃中國”，中國現代史資料編輯委員會1957年翻印版，第281頁）

打破敵人的經濟封鎖，發展蘇區的對外貿易，以蘇區多餘的生產品（谷米，錫砂，木材，煙，紙等）與白區的工業品（食鹽，布匹，洋油等）實行交換，是發展國民經濟的樞紐。蘇維埃對外貿易局與各種商業機關，必須更加健全起來。同時獎勵私人商業，使他們為輸出與輸入各種必要商品而努力。而普遍的發展消費合作社，把廣大工农群眾組織在這種合作社內，使群眾能夠廉價的買進白區必需品，高價的賣出蘇區的生產品，則在蘇維埃貿易與整個經濟建設事業上都占有特別重要的位置。蘇維埃對於消費合作社，中央總社與各省總社的領導，應當極大地加強起來。還沒有建立省縣總社的地方，應當迅速的建立。

（“中華蘇維埃共和國中央執行委員會與人民委員會對第二次全國蘇維埃代表大會的報告”，1934年1月“蘇維埃中國”，中國現代史資料編輯委員會1957年翻印版，第296頁）

邊區在內戰時期，就有合作社。抗戰以來，邊區政府繼續提倡，又經過五年半的磨鍊，逐漸發展了邊區合作社。

.....

從上面的統計來看，消費和生產兩種合作社，不論社員、股金、

紅利与事业各方面，在数量上都有很大的发展。但发展是不平衡的。这种发展，五年來經過了三个阶段；而質的发展，則直到一九四二年才迅速前进。在一九三九年以前，各地合作社以公家的股金为基础，再加上向群众摊派而得的股金，这时候是带着公营性质的，多成为县、区政府的公营商店。合作社的事业不是面向群众，而主要的是面向政府，替政府解决經費，一切問題由政府解决。这是第一阶段。一九三九年后，提出了“合作社群众化”的口号；但各地仍多用旧方式在群众中去扩大摊派的股金，来推行其所謂“群众化”。因此，合作社仍被群众認為是摊派負担，而不認為是群众自己的。合作社的人員，仍然是和公務人員一样，要群众代耕，群众看不到合作社对自己有多大利益，反而增加了群众的劳力負担。由于一九四〇年以后各地政府生产自給任务的增加，于是有許多合作社的大股社員不是人民，而是政府机关；合作社对群众利益自然更加无法多去照顾了。这是第二阶段。只在一九四二年一月，建設厅根据延安南区合作社的經驗，提出“克服包办代替，实行民办官助”的方針，各地合作社才从实现这一方針中，取消了摊派入股的方式，摸索地創造着和群众密切联系，和群众利害相关的經驗。这样，仅仅在十个月中，股金即突增五百余万，事业也发展了。在組織人民的經濟力量、減免中間剝削与发展人民經濟上，起了相当大的作用。这是第三阶段。只有到了这个阶段，边区合作社事业才一般地开始走上了正軌。

以上是說一般合作社的发展道路，但中間也有例外，例如延安县南区合作社，就是較早走上正軌的。南区合作社在几年的鍛鍊中，成了真正被群众所拥护的合作社的模範。……

南区合作社究竟有那些特点呢？它有下列各項优良特点。

第一，冲破了合作社的教条主义、公式主义，不拘守成規。南区合作社以消費合作社开始；但它的事业，却发展到南区全体人民經濟生活的各方面，不仅經營消費事业，还經營供銷，運輸，生产，借貸等項事业。……

第二，打破了合作社的形式主义，認真貫徹面向群众，替人民謀

利益的方針，因此，它逐漸被群眾所愛戴，……

第三，它以公私兩利的方針，作為溝通政府與人民經濟的橋梁。經過合作社，一方面貫徹政府的財政經濟政策；一方面又調劑人民的負擔使其更加合理化，增加了人民的收入，提高了人民的積極性。……

.....

第四，它根據人民的意見來改善合作社的組織形式。不開社員全體大會，而由社員按村舉代表到會。不採取攤派入股的方式，而是團結社員的積極分子去勸導人民入股。不限制社員入股數量而照股分紅，但在解決合作社的一切問題上，不管股分的多少，每一社員都有平等權利。

以上就是南區合作社的特點，這些特點，在消費合作社方面，並未違背消費合作社事業的基本精神，而且正是根據邊區人民政治的、經濟的、文化的、生活的特點而產生的。……

.....

因此，一九四三年，黨與政府在全邊區合作事業上，應該進行下列工作：

（一）由建廳負責調查研究南區合作社的經驗，寫成小冊子，作為各縣政府第四科及各合作社工作人員的教材；並利用在延安開會的機會，引導邊區各地工作幹部去參觀南區合作社。

（二）物資局所屬各地的企業，對於消費與生產合作社之有成績者，必須幫助其供銷：對消費合作社批發貨物，對生產合作社供給其原料與保障其生產品的銷售。政府應於一九四三年撥出三百萬元交物資局，以為調劑合作社供銷之用。

（三）政府為着獎勵合作事業，必須明文規定與認真執行減免合作社租稅負擔。

（四）邊區政府及各縣政府，應徵求高小以上程度的學生，訓練會計人材與經理人材，幫助各地合作社解決會計與經理的困難。

（五）合作社工作人員，必須實行群眾化，實行薪水制，取消對合作社人員的代耕制；改良合作社的組織，實行精簡，使之企業化，

克服机关化；减少工作人员，减少开支。

（“经济问题与财政问题”，1942年12月，“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太岳新华书店1947年版，第45—51页）

……不把合作社看作群众服务的经济团体，而把合作社看作少数工作人员赚钱牟利，或看作政府公营商店的观点，是错误的。

（“开展根据地的减租，生产和拥政爱民运动”，1943年10月，“毛泽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915页）

合作社性质，就是为群众服务，这就是处处要想到群众，为群众打算，把群众的利益放在第一位。这是我们与国民党的根本区别，也是共产党员革命的出发点和归宿。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想问题从群众出发而又以群众为归宿，那就什么都能办好。

（“论合作社”，1943年10月，“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太岳新华书店1947年版，第170页）

除了这种集体互助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以外，还有三种形式的合作社，这就是延安南区合作社式的包括生产合作、消费合作、运输合作（运盐）、信用合作的综合性合作社，运输合作社（运盐队）以及手工业合作社。

我们有了人民群众的这四种合作社，和部队机关学校集体劳动的合作社，我们就可以把群众的力量组织成为一支劳动大军。这是人民群众得到解放的必由之路，由穷苦变富裕的必由之路，也是抗战胜利的必由之路。

（“组织起来”，1943年11月，“毛泽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935页）